公司代码:603365　　公司简称:水星家纺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年半年度,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9年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水星家纺 | 603365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周忠 | 王娟 |
| 电话 | 021-57435982 | 021-57435982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奉贤区沪杭公路1487号 | 上海市奉贤区沪杭公路1487号 |
| 电子信箱 | sxjf@shuixing.com | sxjf@shuixing.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617,479,387.79 | 2,767,035,843.06 | -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191,979,674.59 | 2,187,369,302.93 | 0.21 |
| | 本报告期(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5,001,934.82 | -197,811,679.35 | 不适用 |
| 营业收入 | 1,275,387,910.14 | 1,160,228,086.78 | 9.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4,598,765.43 | 119,669,950.79 | 12.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6,994,458.72 | 109,436,517.09 | -2.2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14 | 5.93 | 增加0.21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0 | 0.45 | 11.1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0 | 0.45 | 11.11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12,303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水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0.42 | 107,800,000 | 107,800,000 | 无 0 |
| 李来斌 | 境内自然人 | 6.33 | 16,867,520 | 16,867,520 | 无 0 |
| 谢秋花 | 境内自然人 | 3.81 | 10,167,520 | 10,167,520 | 无 0 |
| 李裕陆 | 境内自然人 | 2.63 | 7,013,600 | 7,013,600 | 无 0 |
| 李丽君 | 境内自然人 | 2.29 | 6,100,000 | 6,100,000 | 无 0 |
| 李裕高 | 境内自然人 | 2.28 | 6,089,600 | 6,089,600 | 无 0 |
| 梁祥员 | 境内自然人 | 2.00 | 5,325,600 | 0 | 无 0 |
| 李裕奖 | 境内自然人 | 1.94 | 5,165,600 | 5,165,600 | 无 0 |
| 李道想 | 境内自然人 | 1.92 | 5,128,400 | 0 | 无 0 |
| 李统钻 | 境内自然人 | 1.73 | 4,620,000 | 0 | 质押 1,234,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上述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br>(1)谢秋花与李来斌系母子关系;<br>(2)谢秋花与李丽君系母女关系;<br>(3)李裕奖、李裕高、李裕陆系兄弟关系;<br>(4)李裕奖、李裕高、李裕陆与谢秋花系叔嫂关系;<br>(5)李道想和李统钻系父子关系。<br>2、李来斌、谢秋花、李裕高、李裕陆为一致行动人。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股权投资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专注于家纺主业不动摇的的发展战略指导下,继续坚定围绕家纺主业深耕细作,扩大经营规模,提升经营效率。

(一)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继续取得稳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127,538万元,同比增长9.93%,实现净利润13,459万元,同比增长12.47%,利润增长继续保持高于收入增长的态势。在取得业务增长的同时,主要财务指标也有不同程度的改善,报告期末,盈利能力继续提升,产品毛利率上升到37.59%,同比提高了1.72个百分点;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500万元,同比也呈现较大幅度的改善。

(二)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

公司继续强化品牌形象升级与传播。聘请国内影视明星孙俪女士代言,继续提高品牌关注度;采用包括影视植入、直播、抖音短视频等消费者更为喜闻乐见、更贴近消费者的多样化娱乐性营销推广,与广大消费者更顺畅的沟通;大力推出第八代门店建设,继续强化终端形象推广,提高终端管理水平,渠道终端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网客授客量显著增加,同店销售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三)技术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

研发以开发健康、舒适、生态型家纺产品为基本方向,开展技术研发和科技攻关,获得了大量的技术成果。2019年上半年,继续以纤维新材料和助剂材料的研发为重点,开展了金色蔓丝、新蔓种、植物染、智能家纺、家纺洗护、生态牛皮席、硅藻土纤维升级及应用等项目的技术研发和科技攻关,获得了大量的阶段性的技术成果。

“硅藻土改性纤维产业化关键技术及在家纺领域的应用”项目通过了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组织的院士专家技术鉴定。与中国工程院院士蒋士成教授及东华大学研究团队院长王华教授团队达成合作协议,并经过上海市科协评审认定,建立了“上海水星家纺院士专家工作站”。同时,与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签署了战略性产学研合作协议,与浙江大学、湖州农科院签象专家合作,培育了金色丝的蔓桑新品种“水星1号”,并通过了浙江省农业厅的新品种认定,经过春季试养殖,取得了成功,并与四川大型蚕桑基地建立了战略合作,以进行规模化养殖。通过这些举措,有效控制蚕丝供应链前端,保障公司产品推广需求和发展需要。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9件,取得授权发明专利1件,实用新型专利1件,并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2019年“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

(四)基于对消费者深层需求的核心产品开发新模式更趋成熟

在对消费者需求深层洞察的基础上,公司产品开发有效地持续提高,尤其是近年来在产品开发中所采取的极致大单品策略继续取得显著成效,并形成一蔓套成熟、有效的产品“铜钱—开发—生产—营销”模式。在蔓“黄金搭档系列”“彩绘牛皮席系列”之后,又成功推出“桑丽乳胶系列”,这些单品具有市场收益度高、产品成长周期长、生命周期等特点,形成持续畅销的局面,销售占比持续提高,同时对其他产品的销售起到了良好的带动作用,公司通过产品不断地为消费者创造了价值。

(五)整体数字化转型推动整体运营效率提升

公司深度拥抱数字化,根据发展战略制定了信息化、数字化配套战略,以实施大数据项目为契机,深化数字化管理和运营能力。2019年上半年,公司基于大数据项目一期建设基础,实现一模(财务)三纵(商品,营销,供应链)的业务领域数字指标体系拉通,进入了深入运营,建设为辅的迭代优化阶段,旨在打造数字化经营改善闭环,整体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和差异化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实施供应链看板、供应商管理平台、运营管理协同平台、经销商端可视化中购、营销活动管理平台等项目,全面提升供应链上下游和内部协同效率;加快建设现代化仓储物流信息化体系,通过与全球知名的供应链及物流管理软件厂商曼哈特合作,结合公司的智能化仓储物流中心,设计出效益目动化,精准化的智能仓储运营能力,并通过整体的信息化部署,整合外部第三方仓配能力,分布配置仓储物流能力,提升供货端的反应速度,加强消费者的购物体验。

在保障已经稳定运营的业务后台集构,分步建立业务中台的集约共享集构,为业务前台的灵活多变的应用需求,提供敏捷的业务集构搭建和可运维技术保障的基础上,通过“超级导购”“门店视辅系统”“AR居室场景模拟”等互联网类整体解决方案和工具引入,打造品牌人货场的三维空间,贴近触身贴心地服务于广大品牌消费者。

(六)电商业务增长逐步恢复

2019年上半年国内家纺行业电商市场呈现出用户下沉趋势,1-2线城市市场略有增长,中低线城市呈现出高速增长的趋势,尤其以拼多多为代表的低价家纺市场保持着高速增长。为了应对用户下沉这种趋势,响应更多中低线城市的用户,阿里,京东等平台也纷纷大量引入了低价产品供应商,虽然家纺行业电商市场整体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但对中高端家纺市场的增长构成较大压力。

面对这种压力,公司电商积极应对,迎难而上,2019年上半年经过一季度的短暂调整后,二季度迅速恢复到较高增长的水平,公司电商通过对内部组织架构的进一步调整,实现前端小组制,中台市场化,运行更加顺畅。前端小组针对2019年春夏新品研发的针对性更强,春夏新品上线后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当大量品牌纷纷抢夺低端市场的时候,水星电商加强了中高端市场的产品布局和推广力度,进一步提升了在天猫中高端家纺市场的市场占有率。2019年电商“618”活动中,公司在天猫平台连续五年取得品牌行业销售第一的佳绩。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65　股票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9-045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0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8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媛媛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制定的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方案设定合理,是公司为了更好的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的体现。同意董事会将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19-04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逐项审议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2019-049)。

3.1、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目的》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4、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5、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6、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价格》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7、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8、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的相关授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2019-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19-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设立全资销售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5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9-049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元/股(含),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6个月均不在减持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实施存在以下风险:

(一)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19年9月1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53)。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进一步稳定投资者对公司股票长期价值的预期,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结构,同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如果触及以下条件之一,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途为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

2、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每股26元的条件下,如果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每股26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384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4%。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红利以及其他除权除息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六)本次回购的价格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含)人民币26元/股,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七)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如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26元/股进行测算,且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回购数量约为384万股,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动。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26.17亿元,所有者权益21.92亿元,流动资产20.31亿元。若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使用完毕,按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为3.82%,所有者权益的比重为4.56%,约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4.92%。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不超过10,000万元,不低于6,000万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本次回购股份议案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进一步稳定投资者对公司股票长期价值的预期,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结构,同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根据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不超过10,000万元、不低于6,000万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综上,我们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同意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及其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形。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6个月是否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2019年8月20日,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6个月是否在减持计划。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回复未来6个月不在减持计划。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转让。若公司未能成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届时公司会依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将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股东会决议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授权董事会在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依据有关规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份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4、授权董事会,开展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5、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份回购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其他以上未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其他事项;

7、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如下不确定性风险:

(一)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公司将在出常运营的前提下,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根据风险影响程度择机修订回购方案或终止实施,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9-050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水星家纺”)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7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6,72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77,700.00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95,3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23,477,7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7,942,3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4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947,942,300.00元,拟投入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
| 1 |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 376,791,800.00 |
| 2 |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 114,322,000.00 |
| 3 |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 56,828,500.00 |
| 4 | 偿还银行贷款 | 150,000,000.00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250,000,000.00 |
| 合计 | | 947,942,300.00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18年12月31日止) |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19年1-6月) |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比重(%) |
|---|---|---|---|---|---|
|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 376,791,800.00 | 161,700,768.88 | 25,014,298.73 | 186,715,067.61 | 49.55 |
|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 114,322,000.00 | 11,420,954.24 | 8,240,681.63 | 19,661,635.87 | 17.20 |
|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 56,828,500.00 | 36,713,360.00 | 238,020.00 | 36,951,380.00 | 65.02 |
| 偿还银行贷款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 1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 | 250,000,000.00 | 100.00 |
| 合计 | 947,942,300.00 | 609,835,083.12 | 33,493,000.36 | 643,328,083.48 | 67.87 |

注:截至2019年8月20日,“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已完成建设。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内容

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公司决定调整“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19年8月延期至2020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截止目前“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完成生产车间、仓库等主体工程建设,并部分投入使用,部分仓储设施尚未安装,主要原因是交叉带分拣机等主要设备、系统安装、调试周期较长,为保证2019年双十一业务高峰不受影响,计划将交叉带分拣机等设备、系统的安装、调试安排在2019年双十一之后,同时为保证相关设备、系统的有效性,在经过2020年双十一业务高峰的检验,并顺畅运行后,再安排相关设备、系统局部的变化。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举措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适当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适当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该事项决策程序规范,监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水星家纺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至2020年12月,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且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水星家纺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水星家纺“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65　股票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9-052

#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7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6,72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77,700.00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95,3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23,477,7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7,942,3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4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本星家纺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于2017年1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奉贤工业综合开发区支行于2017年1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奉贤区分行于2017年1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于2017年1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以及支付共计2,347.77万元发行费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于2017年1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无锡水星家纺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分行于2018年5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南京星贵家纺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于2018年6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南京星贵家纺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于2018年10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补充说明南京星贵家纺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下辖机构中国银行南京城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河北水星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天翼支行于2018年12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厦门水星家纺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山支行于2019年1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陕西水星家纺有限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于2019年2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